

证券代码:001301 证券简称:尚太科技 公告编号:2024-088

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刊登了《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异议事项的情况;
3.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方式:采用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三)会议召开: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0月30日(星期三)14:45;
2.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10月30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0月30日的交易时间,即:15:00-9:30、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0月30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四)网络投票地点:石家庄市无极县北苏镇无极经济开发区尚太科技办公会议室
(五)会议出席情况
1.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49人,代表股份130,380,55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9161%。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人,代表股份95,327,0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6.529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48人,代表股份35,053,55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3825%。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47人,代表股份7,783,55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826%。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47人,代表股份7,783,55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826%。

公司董事长张阳跃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以通讯或现场方式出席或列席了会议。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与会股东及授权委托代表经过认真审议,以现场和网络投票方式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本次会议逐项表决,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01 审议通过《回购股份的目的和用途》
表决情况:
同意130,360,75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48%;反对11,70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90%;弃权8,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2%。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7,763,75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455%;反对11,70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04%;弃权8,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41%。
表决结果:本次会议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与会股东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1.02 审议通过《回购股份的价格和用途》
表决情况:
同意130,361,85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57%;反对11,60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1%;弃权8,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2%。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7,764,85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506%;反对11,60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63%;弃权8,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41%。
表决结果:本次会议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与会股东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1.03 审议通过《回购股份的方式及价格区间》
表决情况:
同意130,360,75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48%;反对11,20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6%;弃权8,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0股),占出席

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6%。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7,763,75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455%;反对11,20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440%;弃权8,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05%。
表决结果:本次会议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与会股东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1.04 审议通过《回购股份的种类、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表决情况:
同意130,360,35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45%;反对11,10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5%;弃权9,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70%。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7,763,35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404%;反对11,10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427%;弃权9,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69%。
表决结果:本次会议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与会股东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1.05 审议通过《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表决情况:
同意130,361,05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50%;反对10,70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2%;弃权8,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7%。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7,764,05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494%;反对10,70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76%;弃权8,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11%。
表决结果:本次会议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与会股东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1.06 审议通过《回购股份的实施方案》
表决情况:
同意130,361,05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50%;反对10,408股,占出席

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0%;弃权9,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70%。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7,764,05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494%;反对10,40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37%;弃权9,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69%。
表决结果:本次会议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与会股东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张雁律师、白冰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000308 证券简称:鑫铂股份 公告编号:2024-132

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018,364,948.77	6.09%	6,185,506,694.76	31.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023,721.14	-119.19%	138,052,890.47	-33.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141,379.21	-113.88%	120,563,708.53	-37.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627,703,766.03	12.2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110.53%	0.55	-62.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110.53%	0.55	-62.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2%	-4.87%	4.32%	-6.33%
总资产(元)	9,866,809,245.39	8,595,846,112.79	8,595,846,112.79	14.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3,076,424,387.33	3,051,318,926.98	3,051,318,926.98	0.82%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2年11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13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
本公司于2023年1月1日执行解释16号的各项规定,对于在施行解释16号的财务报表列报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解释16号的单项交易,本公司按照解释16号的规定进行调整。
本公司对2023年1-9月合并比较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追溯调整如下:
利润表项目:2023年1-9月(合并)调整前所得税费用为2,977,567.11元,2023年1-9月(合并)调整后所得税费用为2,938,643.34元。
□执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号)的规定重新界定2023年1-9月非经常性损益,重新界定后对2023年1-9月扣除所得税后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影响金额减少3,196,108.32元,其中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减少3,196,108.32元,2023年1-9月受影响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主要有: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项目减少3,933,171.60元。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4年1-9月	2023年1-9月	增减变动率	变动原因说明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522,125,077.14	4,448,818,420.48	46.60%	主要原因是本期营业收入增长,相应收到的款项增加。
收到的税费返还	55,470,632.98	28,376,009.18	95.48%	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到出口退税金额增加。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4,672,636.50	38,401,132.71	120.96%	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到政府补助金额较大。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594,856,585.90	4,668,304,799.49	41.27%	主要原因是本期采购原材料支付的款项增加。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4,789,010.44	244,563,200.43	45.07%	主要原因是本期职工薪酬增加。
支付的各项税费	91,630,736.16	24,487,274.33	274.26%	主要原因是本期缴纳的税费增加。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42,899,079.82	111,456,448.00	1463.75%	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到银行借款。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2,997,154.20	104,466,077.94	84.36%	主要原因是本期支付利息和股利。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82,360,788.60	909,390,921.22	161.97%	主要原因是本期支付银行借款利息。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69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增持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唐开健	境内自然人	32.11%	78,991,766
李正浩	境内自然人	3.69%	8,983,306
唐开志	境内自然人	3.61%	8,888,168
安徽南新铝材中小企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6%	7,521,489
唐开志	境内自然人	2.22%	5,450,794
李杰	境内自然人	2.19%	5,393,500
陈茂波	境内自然人	2.12%	5,223,758
青岛隆盛城金属铝业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2%	4,719,100
黄山南新铝材中小企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8%	3,629,031

2.公司于2024年10月12日发布《关于回购注销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的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126)。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股票回购专用账户的开设(账户名: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账号:0899991795);并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本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321,620股的回购注销手续。本次限制性股票于2024年10月10日完成注销,公司后续将依法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09月30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48,344,385.94	2,500,695,496.47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89,122,449.44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6,034,419.40	25,863,661.36
应收账款	2,493,004,010.41	1,945,882,815.59
应收款项融资	427,976,380.56	446,379,387.16
预付款项	120,778,005.75	14,792,349.53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账款	—	—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	—	—
其他应收款	13,496,450.23	7,253,854.89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979,156,902.97	577,503,836.82
其中:数据资源	—	—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70,460,986.29	32,655,205.48
其他流动资产	204,381,076.50	129,289,378.38
流动资产合计	6,952,755,067.49	5,680,415,985.68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	—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5,018,550.61	15,018,550.61
投资性房地产	1,499,028.97	1,625,551.15
固定资产	2,171,155,208.99	1,832,267,441.83
无形资产	358,902,405.44	470,053,867.00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1,698,152.85	503,741.34
无形资产	115,269,057.52	117,202,799.01
其中:数据资源	—	—
其中:股权投资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10,176.38	276,064.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67,412,988.82	47,119,860.9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3,088,608.32	431,362,250.37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14,054,177.90	2,915,430,127.11
资产总计	9,866,809,245.39	8,595,846,112.7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251,008,525.47	3,985,016,593.02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应付账款	3,000,000.00	50,000,000.00
应付票据	535,994,279.65	551,368,955.63
预收款项	193,470.34	—
合同负债	6,706,520.58	4,860,099.6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应付职工薪酬	33,993,218.06	37,392,451.98
应交税费	8,355,605.05	46,850,997.03
其他应付款	8,579,687.68	48,387,574.43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分账款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1,317,850.80	115,682,203.41
其他流动负债	871,220.24	631,812.17
流动负债合计	5,999,787,381.63	4,540,380,150.7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长期借款	715,197,961.80	643,566,602.00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518,355.57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74,881,159.06	60,580,433.11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716,500,272.93	714,147,035.11
负债合计	6,716,287,654.56	5,254,527,185.8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46,017,385.00	178,430,061.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资本公积	2,068,077,087.25	2,176,996,512.83
减:库存股	39,368,042.00	40,031,362.00
其他综合收益	570,575.86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24,645,482.45	24,645,482.45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776,481,898.77	711,278,232.7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076,424,387.33	3,051,318,926.98
少数股东权益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3,076,424,387.33	3,051,318,926.9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866,809,245.39	8,595,846,112.79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522,125,077.14	4,448,818,420.4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4,672,636.50	38,401,132.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06,797,713.64	4,515,595,562.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594,856,585.90	4,668,304,799.4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4,789,010.44	244,563,200.43
支付的各项税费	91,630,736.16	24,487,274.3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470,632.98	28,376,009.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89,977,112.65	5,230,690,604.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7,703,766.03	-17,154,042.6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427,379.00	2,962,715.8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27,379.00	2,962,715.8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1,630,736.16	719,275,565.9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630,736.16	719,275,565.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203,357.16	-716,302,850.1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46,915,635.65	1,354,097,42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42,899,079.82	111,456,448.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89,814,715.47	3,675,553,877.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72,359,623.97	1,326,630,800.5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2,997,154.20	104,466,077.9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82,360,788.60	909,390,921.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47,717,566.77	2,340,466,999.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2,097,148.70	1,335,066,877.8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608,284.10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99,776,783.53	-1,207,789,289.2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22,416,711.90	352,203,368.5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2,639,928.37	21,414,079.34

(二)2024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30日